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 臺南市新營區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10月2日  
發文字號：所社字第1080684039號  
附件：



主旨：本區王俊裕已於108年9月2日往生，目前無家屬處理喪葬事宜，倘公告屆滿後無人認領，本所將依相關規定辦理後續喪葬事宜，家屬不得有異議，特此公告。

依據：

- 一、社會救助法第24條。
- 二、臺南市政府警察局108年10月1日南市警刑司字第108047300號函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本區王俊裕（男，民國48年2月26日出生，身分證字號：R120082325，籍設：臺南市新營區興業里2鄰工業路61號）於108年9月2日於成功大學附設醫院往生。
- 二、公告期間：自公告日起25日屆滿。

區長魏文貴